

終止不動產買賣價金履約保證協議書

立協議書人：_____〈以下簡稱買方〉、_____〈以下簡稱賣方〉雙方買賣標的：_____，

成交總價為_____元，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(契約書編號：_____)，並委由永豐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〈以下簡稱永豐建經〉辦理買賣價金履約保證在案，今因：

1. 買賣雙方意思表示一致同意向永豐建經終止履約保證之申請，買賣契約亦同時合意解除。
2. 買賣雙方意思表示一致同意向永豐建經終止履約保證之申請，買賣契約將依雙方自行協議處理。
*(請務必確認買賣契約是否同時解除)

故委請永豐建經將買方已存於專戶之款項計新台幣_____元整扣除下列費用後，

名目	金額	銀行帳號及戶名
履約保證服務費	\$	匯入永豐建經公司指定帳戶
仲介服務費	\$	銀行 分行 帳號： 戶名：
代書費及相關稅費	\$	銀行 分行 帳號： 戶名：

將剩餘款項匯入以下指定帳戶：

人別	金額	銀行帳號及戶名
買方	\$	銀行 分行 帳號： 戶名：
賣方	\$	銀行 分行 帳號： 戶名：
其他	\$	銀行 分行 帳號： 戶名：

本項書面一式三份，由買賣雙方及見證人(經紀業或地政士)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協議書人：買方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

賣方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

見證人(經紀業/承辦地政士)簽章_____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